

南京审计大学文件

南审校发〔2023〕380号

关于印发《南京审计大学学生文献综述、学年论文（设计）管理规定》的通知

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《南京审计大学学生文献综述、学年论文（设计）管理规定》已经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，现予以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

南京审计大学学生文献综述、学年论文 (设计)管理规定

第一条 为加强和规范我校学生文献综述、学年论文(设计)管理,保证其质量,特制定本规定。

第二条 文献综述是指对学术研究中某一问题的相关文献进行搜集、整理、分析,得出自己初步结论的学术研究活动,并以论文的形式予以综合性介绍和阐述,是毕业论文选题的学术基础;学年论文通常以紧贴社会实际的应用性学术论文、专题调查报告、实际案例分析等形式完成,是毕业论文的实证基础。文献综述和学年论文(设计)环节按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执行教学计划安排,并与学科专业教育课程内容相结合。

第三条 文献综述、学年论文(设计)的选题

选题应符合学校办学定位,符合本专业培养目标要求,体现专业基本训练的内容,有利于巩固、深化和扩大学生所学的专业理论知识,使学生得到学术研究能力的基本训练,并与本人的毕业论文(设计)选题正相关。学院应根据专业特点,参照毕业论文(设计)选题更新的要求,适时调整题库,原则上做到一人一题。选题具体要求为:

- 1.对课程中的某一部分内容进行讨论和研究;
- 2.阐明本学科理论在实际应用中的一些问题;
- 3.阐述本学科领域发展进程中的重大事件和重要情况;
- 4.探讨本学科中某些观点或概念的历史发展及其它。

第四条 文献综述、学年论文(设计)的指导

1.指导教师的确定

指导教师应由具备中级以上职称，或取得博士学位的教师担任。文献综述和学年论文（设计）的指导教师原则上就是该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指导教师。

2.指导教师的职责

（1）根据专业教学要求指导学生选题；

（2）向学生讲清课题意义、任务，明确写作目的和要求，介绍主要参考文献、资料；

（3）指导学生拟订学年论文（设计）提要；

（4）对所指导论文（设计）提出具体指导意见，写出评语，评定成绩。

第五条 文献综述、学年论文（设计）的要求

1.总体要求

文献综述、学年论文主要是围绕专业课程内容而开展写作资料搜集，以及专业基本写作技能的综合训练；学年设计主要是围绕某门具体专业实验课程（或专业课程实验）而开展专业基本操作技能的综合训练。学生应在教师指导下，通过认真研究和收集资料，弄清课题的研究方向，理清解决问题的基本思路，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撰写和训练任务。学年设计除提交系统或设计方案外，还应提交文字性说明。

2.具体撰写要求

文献综述和学年论文一般每篇不少于三千字（设计类说明每篇不少于两千字），各专业也可结合本专业特点自行制定相关标准，并报教务处备案。撰写应达到以下要求：

- (1) 系统、明确、完整地阐明论题所包括的主要问题；
- (2) 观点明确，概念清楚，结构严谨，论证充分，逻辑严密，语言流畅；
- (3) 文理通顺，引文、脚注及参考文献标注格式规范。

3.格式要求

文献综述、学年论文（设计）各部分的具体格式要求可参考《南京审计大学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格式规范》。

4.查重要求

除文献综述外，学院应对学年论文（设计）全面实行重合度检测。学生提交的终稿在学校指定的检测系统上进行查重并达标后，方可进入成绩评定环节。原则上论文重合度不超过 20%，如与此数值有出入，学院须提交书面说明报教务处审批同意后，方可执行。

第六条 文献综述、学年论文（设计）未完成，或最终成绩评定为不及格者，仅可补（重）做一次，并在第七学期开学后两周内送交指导教师批阅，其评定成绩在第七学期开学后四周内提交教务管理系统。如再不通过，则不能进入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环节。

第七条 本规定由教务处负责解释。